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大街370号1801单元、1802单元、1803单元、1804单元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于征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4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期报告》等相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73）、《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7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结合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7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厦门路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